

華信航空公司 國籍民航副機師 招募簡章

報考資格(報考者請於報考時述明類別)

- 具中華民國國籍且在國內設有戶籍者。
-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、外公私立大學畢業，具學士學位或以上者。
- 第一類：
 - 1.具民航運輸駕駛員執照，並具副機師檢定證，無飛航過失記錄或具美國聯邦航空法規第 141 條所認證之飛行學校或同等級學府畢業具有證書者，並具當地 CAA 所核發之 CPL 文件(需附多發動機及儀器飛航檢定證書)或具民航商用駕駛員執照。
 - 2.航空人員體格檢查甲等合格及航醫中心無濫用藥物檢驗合格報告。
 - 3.總飛時 250 小時(含)以上(模擬機最多採計 50 小時)。(CPL)
 - 4.報考前 12 個月之內須具實機飛行經驗。(CPL)
 - 5.英文多益成績 650 分(含)以上(限 2023 年 6 月 9 日後取得之成績單)或 ICAO 航空專業英語 4 級(含)以上之檢定。
- 第二類：
 - 1.各級軍官學校相關飛行(兵)科系役畢。
 - 2.具民航商用駕駛員執照(CPL)或民航商駕駛員學科考試及格。
 - 3.航空人員體格檢查甲等合格。航醫中心無濫用藥物檢驗合格報告。
 - 4.固定翼機飛行總時間 1500 小時以上。
 - 5.需具備二年內之飛行時間。
 - 6.英文多益成績 650 分(含)以上(限 2023 年 6 月 9 日後取得之成績單)或 ICAO 航空專業英語 4 級(含)以上之檢定。

報考應備文件

- 機師工作申請表(正本)
- 個人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(需簽名、蓋章)。
- 國民身分證(影本)。
-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(影本)(若持國外學歷須完成學歷認證手續後繳交影本)。
- 退伍令或免役證明(影本)。
- 由飛行學校或曾任職航空公司出具之飛時證明文件(需加蓋認證章)(影本)。
- 總飛行時間(第一類 CPL 需含報考前 12 個月之內實機飛行經驗飛時證明)(影本)。
- 檢定證(於效期內之檢定證；另持國外 CPL 檢定證者，需檢附民航局-飛機商用駕駛員檢定筆試成績通過證明)(影本)。
- 空勤體檢證(於效期內之空勤體檢證)(影本)。
- 無藥/毒物反應報告或檢測收據(需於招募公告期內所檢測)(影本)。
- 無飛航違規紀錄證明(影本)。
- 多益成績單或 ICAO 航空專業英語 4 級(含)以上之檢定(影本)。

考試科目

- 筆試。
- 面試。
- 模擬機測驗。

限制及約定事項

- 依本公司相關規定辦理試用及敘任；服務年限依公司規定。
- 飛行訓練進度落後者，按本公司相關規定處理。
- 2024 年 1 月 1 日後已報考本公司副機師職缺達兩次(含)以上，未經錄取者，恕不再接受報名。